

#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钦市建房函〔2022〕120号

## 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申请备案的批复

广西国联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向我局提交的房地产评估机构备案申请材料收悉。经查，你公司已取得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《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》，证书有效期限为2022年1月24日至2025年1月24日，现予以记录备案，备案有效期至2025年1月24日。

请你公司依法依规开展业务，自觉接受钦州市、县房地产主管部门实施的相关监督检查，遵守估价规范和标准，满足行业自律管理要求。

钦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6月8日

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本局房产科、办存。